

证券代码：002803

证券简称：吉宏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5月9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5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白雪婷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不会对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情况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公司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厦门吉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5月13日